

关于召开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决定，兹召集本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一）2017 年 4 月 27 日 13:30—13:50，签到；

（二）2017 年 4 月 27 日 14:00—15:30，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地点

天津金融培训学院（地址：天津市宝坻区天宝经济开发区宝中道南侧 1 号）。

三、参会人员

（一）出席人员：各位股东；

（二）列席人员：天津银监局相关领导，董事、监事会委派

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高级管理层成员；

（三）特邀人员：市金融工作局、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分行相关领导。

四、会议要求

（一）请参会股东于4月17日前以传真或e-mail方式将参会回执报会议联系人。请及时关注会议地点天气状况，妥善安排交通方式及报到时间。

（二）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必须同时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受法定代表人委托出席会议的，必须携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必须携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四）请参会股东务必按照以上列明事项携带完备资料，并于会议开始前签到，携带资料不完备或逾期未签到的按照监管要求可以入场旁听，但不再参与本次会议的表决。

五、会议联系人

李 奕，办公电话：022-83872805；

温良煜，办公电话：022-83872809；

电子邮件：ir@trcbank.com.cn；

传 真：022-83872806；

联系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2402 室（邮编：300203）。

- 附件：
- 1、天津农商银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议题
 - 2、会议通知回执
 - 3、企业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
 - 4、自然人股东授权委托书
 - 5、天津金融培训学院行车路线图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